

填报说明：1.第A列项目名称-G列项目三级分类，各地自行核对，如无不妥，原则不随意变动。

2.第H列是否为跨年度项目(是/否),如填报“是”,请同时填报附件5的《XX县(市、区)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跨年度项目明细表》。

3.第J列—第S列批复2022年项目投资和到位资金，中央、省级、地县财政3列数据，请各地核对，并完善佐证材料，如有地方政府债券（一般债、专项债）或引入社会资本、金融信贷的，填报其他资金，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。

4. 第T列—第N列, 根据绩效目标批复、项目实际完成情况, 以及产出效益等情况据实填报。

附件4

江东新区2022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

[illegible]